

证券代码：430415

证券简称：长天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给予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给予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7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或“公司”），住所地：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98号8楼805室。

王景艳，女，1967年5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刘壮，男，1990年2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的相关规定。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挂牌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如适用）：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我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王景艳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刘壮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处罚暂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4.5.1 第（三）项之规定，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年报，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处罚暂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自收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 2 个转让日内，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披露相应信息。

针对出现上述违规行为，公司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给予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067号）

苏州长天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